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德龙汇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刊登了《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43)。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将有关事项再次提示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1.股东大会届次: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4年8月27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和要求。
- 4.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
  -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9月13日(星期五)下午14:30。
  -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9月13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9月13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

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4年09月09日(星期一)。

7.出席对象:

-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 截止股权登记日2024年09月09日(星期一)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授权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请参见附件二)。
-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证券代码:000593 证券简称:德龙汇能 公告编号:2024-046

## 德龙汇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8.会议地点:成都市建设路55号华联东环广场10楼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 1.提交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提案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1.00	关于补选李尧为公司第十三届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2.该提案已经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25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的《关于董事、财务总监辞职暨补选董事、聘任财务总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4)。

3.以上提案为普通表决事项,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即为当选。本次董事补选仅选举一名董事,不适用累积投票制。

三、会议登记事项

-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信函(快件)登记、电子邮件登记。
- 2.登记时间:2024年9月11日、9月12日(9:15—11:45、14:15—17:15)。
- 3.登记地点: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 4.登记所需证件:
  - (1)自然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有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出席会议的,应持有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股东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人的股票账户卡。
- 5.注意事项:
  - (1)信函(快件)、电子邮件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截止时间为2024年09月12日17:15。来信请在信封上注明“德龙汇能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 3.对同一提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时间:2024年9月13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9月13日上午9:15(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结束时间为2024年9月13日下午3:00。
-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德龙汇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根据以下指示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姓名/名称: \_\_\_\_\_

委托人股票账号: \_\_\_\_\_

委托人持股数量及股份性质: \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单位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_\_\_\_\_

受托人(签名): \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本委托有效期:自本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委托人授权受托人对德龙汇能下述提案表决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关于补选李尧为公司第十三届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备注:如果委托人未对上述提案作出具体表决指示,受托人可酌情自己意见表决:

可以 不可以

委托人签名(单位股东加盖公章): \_\_\_\_\_

委托日期:2024年 月 日

附件一:

###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360593”,投票简称:“德龙投票”。

证券代码:603477 证券简称:巨星农牧 公告编号:2024-082

债券代码:113648 债券简称:巨星转债

## 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延期购回及补充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四川巨星企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巨星集团”)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150,513,738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29.51%;巨星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150,583,738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29.5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巨星集团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为89,810,000股,占其持股数量的59.67%;巨星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为89,810,000股,占其持股数量的59.64%。
- 2024年9月9日,公司收到巨星集团关于将其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质押延期购回及补充质押的通知,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本次股份质押延期购回及补充质押基本情况
  - (一)本次股份质押延期购回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股)	是否延期购回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延期后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资金用途
巨星集团	是	11,660,000	否	否	2023年9月9日	2024年7月9日	2025年9月7日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75	2.29	自身生产经营
合计	-	11,660,000	-	-	-	-	-	-	7.75	2.29	-

(二)本次补充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股)	是否延期购回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资金用途
巨星集团	是	5,290,000	否	否	2024年9月6日	2025年9月7日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51	1.04	自身生产经营
合计	-	5,290,000	-	-	-	-	-	3.51	1.04	-

(三)本次质押延期购回和补充质押的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用于其他保障用途的情况

二、巨星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股数(股)	本次质押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股数(股)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比例(%)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已质押股份中质押股数(股)	已质押已质押股份中质押比例(%)	未质押未质押股份中质押股数(股)	未质押未质押股份中质押比例(%)
巨星集团	150,513,738	29.51	84,523,000	56.15	89,810,000	59.67	77.61	0	0	0	0	0
曹茂	60,000	0.01	0	0	0	0	0	0	0	0	0	0
宋晓全	10,000	0.002	0	0	0	0	0	0	0	0	0	0

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10日

证券代码:603058 证券简称:永吉股份 公告编号:2024-056

转债代码:113646 转债简称:永吉转债

##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贵州永吉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永吉控股”)持有公司股份151,566,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6.09%;公司实际控制人邓代兴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3,481,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59%;永吉控股与邓代兴先生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75,047,7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1.68%。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永吉控股及邓代兴先生因个人资金需求,拟从2024年10月10日至2025年1月6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12,599,626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3.00%),其中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邓代兴先生采取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00%,永吉控股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00%。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所持股份来源
贵州永吉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	151,566,200	36.09%	IPO首发取得148,044,000股,集中竞价交易取得1,072,200股
邓代兴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3,481,500	5.59%	协议转让取得21,000,000股,集中竞价交易取得2,481,500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第一组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贵州永吉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151,566,200	36.09%	公司控股股东
	邓代兴	23,481,500	5.59%	公司实际控制人
	合计	175,047,700	41.68%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贵州永吉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不超过8,399,793股	不超过2%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8,399,793股	2024/10/10-2025/1/6	按市场价格	IPO首发取得	个人资金需求
邓代兴	不超过4,199,897股	不超过1%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4,199,897股	2024/10/10-2025/1/6	按市场价格	协议转让取得	个人资金需求

注1、上述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以2024年9月7日公司总股本计算,下同。

注2、邓代兴先生担任公司董事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25%。本次计划减持数量不超过公司实际控制人邓代兴先生实际减持数量。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

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 1.发行人控股股东永吉控股承诺:
  - (1)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公司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已发行的股份。
  - (2)本公司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发行人股票的,股票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若发行人上市后六个月内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发行人上市后六个月期末股票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公司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将自动延长六个月。
  - (3)本公司所持发行人股份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每年减持股份数量累计不超过本公司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0%。如超过上述期限本公司拟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承诺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办理。本公司拟减持发行人股票的,将提前三个交易日通过发行人进行公告。
- 2.实际控制人邓加如、邓代兴承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本次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本所要求的事项

无

三、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公司股东可能根据自身资金安排、股票市场价格变化、监管部门政策变化等因素而仅部分实施或放弃实施本次减持计划,因此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存在不确定性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2024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在减持期间,本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10日

证券代码:603979 证券简称:金诚信 公告编号:2024-064

转债代码:113615 转债简称:金诚转债

## 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金诚转债”可能满足赎回条件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金诚转债”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325号文核准,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2月23日公开发行了100万手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100,000.00万元,期限6年。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1]15号文同意,公司100,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1年1月14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转债简称“金诚转债”,转债代码“113615”。“金诚转债”的转股期自2021年6月29日至2026年12月22日。“金诚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12.73元/股,因公司2020年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金诚转债”转股价格自2021年6月9日起由12.73元/股调整为12.65元/股;因2021年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金诚转债”转股价格自2022年7月11日起调整为12.55元/股;因2022年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金诚转债”转股价格自2023年7月7日起调整为12.43元/股;因2023年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金诚转债”转股价格自2024年7月11日起调整为12.23元/股。

二、可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可能触发的情况

(一)有条件赎回条款

根据《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的约定,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内,如果公司A股股票连续30个交易日中至少有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

(二)有条件赎回条款可能触发的情况

证券代码:600684 证券简称:珠江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0

## 广州珠江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9月12日(星期四)下午15:30-16:30
- 会议召开地点:“全景路演”网站(<https://rs.p5w.net/html/143832.shtml>)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4年9月11日下午16:00前通过本公司公开邮箱([ir@gzjzsy.com](mailto:ir@gzjzsy.com))将需要了解和关注的问题提前提供给公司,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复。

广州珠江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4年8月24日发布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公司将参加由广东证监局、广东上市公司协会于2024年9月12日(星期四)下午15:30-16:30联合举办的2024年广东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暨公司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9月12日(星期四)下午15:30-16:30

(二)会议召开地点:“全景路演”网站(<https://rs.p5w.net/html/143832.shtml>)

证券代码:003002 证券简称:壹化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7

## 山西壹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西壹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持续督导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出具的《关于变更公司保荐代表人安排的通知》。

广发证券作为公司IPO募集资金持续督导机构,指定邹飞、李止戈为保荐代表人,持续督导期至2022年12月31日,因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广发证券继续对剩余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保荐代表人李止戈因工作变动,不再负责公司的持续督导工作。为保证持续督导工作的有序进行,广发证券决定由保荐代表人李武(简历见附件)接替李止戈的持续督导工作。本次变更后,公司IPO募集资金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邹飞、李武。

山西壹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10日

证券代码:002911 证券简称:佛燃能源 公告编号:2024-059

## 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广东辖区2024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广东上市公司协会联合举办的“坚定信心 携手共进 助力上市公司提升投资价值——2024广东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月活动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rs.p5w.net>)参与本次互动交流,活动时间为2024年9月12日(周四)15:30-16:30。

届时公司高管将在线就2024年半年度业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和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特此公告。

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10日

证券代码:002705 证券简称:新宝股份 公告编号:(2024)061号

##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广东辖区2024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新宝股份”、“公司”或“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公司将参加由广东证监局、广东上市公司协会联合举办的“坚定信心 携手共进 助力上市公司提升投资价值——2024广东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月活动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rs.p5w.net>)参与本次互动交流,活动时间为2024年9月12日(周四)15:30-16:30。届时公司董事兼总裁曾展晖先生、财务总监蒋演彪先生、董事会秘书陈景山先生和独立董事覃有超先生将在线就公司2024年半年度业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和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特此公告!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10日

证券代码:688327 证券简称:云从科技 公告编号:2024-050

## 云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广东辖区2024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云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广东证监局、广东上市公司协会联合举办的“坚定信心 携手共进 助力上市公司提升投资价值——2024广东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月活动投资者集体接待日”,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rs.p5w.net>)参与本次互动交流,活动时间为2024年9月12日(周四)15:30-16:30。

届时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周曦先生,董事、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杨桦女士,财务总监高伟女士,将在线就2024年半年度业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融资计划、股权激励和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特此公告!

云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9月10日

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 1.发行人控股股东永吉控股承诺:
  - (1)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公司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已发行的股份。
  - (2)本公司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发行人股票的,股票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若发行人上市后六个月内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发行人上市后六个月期末股票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公司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将自动延长六个月。
  - (3)本公司所持发行人股份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每年减持股份数量累计不超过本公司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0%。如超过上述期限本公司拟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承诺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办理。本公司拟减持发行人股票的,将提前三个交易日通过发行人进行公告。
- 2.实际控制人邓加如、邓代兴承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本次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本所要求的事项

无

三、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公司股东可能根据自身资金安排、股票市场价格变化、监管部门政策变化等因素而仅部分实施或放弃实施本次减持计划,因此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存在不确定性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2024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在减持期间,本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10日

证券代码:603979 证券简称:金诚信 公告编号:2024-064

转债代码:113615 转债简称:金诚转债

## 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金诚转债”可能满足赎回条件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金诚转债”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325号文核准,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2月23日公开发行了100万手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100,000.00万元,期限6年。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1]15号文同意,公司100,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1年1月14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转债简称“金诚转债”,转债代码“113615”。“金诚转债”的转股期自2021年6月29日至2026年12月22日。“金诚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12.73元/股,因公司2020年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金诚转债”转股价格自2021年6月9日起由12.73元/股调整为12.65元/股;因2021年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金诚转债”转股价格自2022年7月11日起调整为12.55元/股;因2022年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金诚转债”转股价格自2023年7月7日起调整为12.43元/股;因2023年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金诚转债”转股价格自2024年7月11日起调整为12.23元/股。

二、可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可能触发的情况

(一)有条件赎回条款

根据《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的约定,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内,如果公司A股股票连续30个交易日中至少有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

(二)有条件赎回条款可能触发的情况

证券代码:600684 证券简称:珠江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0

## 广州珠江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9月12日(星期四)下午15:30-16:30
- 会议召开地点:“全景路演”网站(<https://rs.p5w.net/html/143832.shtml>)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4年9月11日下午16:00前通过本公司公开邮箱([ir@gzjzsy.com](mailto:ir@gzjzsy.com))将需要了解和关注的问题提前提供给公司,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复。

广州珠江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4年8月24日发布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公司将参加由广东证监局、广东上市公司协会于2024年9月12日(星期四)下午15:30-16:30联合举办的2024年广东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暨公司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9月12日(星期四)下午15:30-16:30

(二)会议召开地点:“全景路演”网站(<https://rs.p5w.net/html/143832.shtml>)

证券代码:003002 证券简称:壹化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7

## 山西壹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西壹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持续督导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出具的《关于变更公司保荐代表人安排的通知》。

广发证券作为公司IPO募集资金持续督导机构,指定邹飞、李止戈为保荐代表人,持续督导期至2022年12月31日,因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广发证券继续对剩余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保荐代表人李止戈因工作变动,不再负责公司的持续督导工作。为保证持续督导工作的有序进行,广发证券决定由保荐代表人李武(简历见附件)接替李止戈的持续督导工作。本次变更后,公司IPO募集资金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邹飞、李武。

山西壹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10日

证券代码:688327 证券简称:云从科技 公告编号:2024-050

## 云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广东辖区2024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云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广东证监局、广东上市公司协会联合举办的“坚定信心 携手共进 助力上市公司提升投资价值——2024广东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月活动投资者集体接待日”,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rs.p5w.net>)参与本次互动交流,活动时间为2024年9月12日(周四)15:30-16:30。

届时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周曦先生,董事、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杨桦女士,财务总监高伟女士,将在线就2024年半年度业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融资计划、股权激励和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特此公告!

云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9月10日